

# 美國媚匪人士謬論的批判

丁匡華

## 臺前言

今年六月，美國政府宣佈范錫國務卿定期訪匪，積極推動所謂美匪「關係正常化」後，美國一部份媚匪人士，認為有機可乘，於是紛紛公開發表謬論，推波助浪。最令人觸目的，先之有自稱「中國通」之費正清，繼之是美國參議員愛德華·甘迺迪。費正清歪曲中國歷史，公開為匪作伥。小甘竟主張美國應接受共匪所提「三條件」，至遲應於一九七八年以前與匪建交。

與此同時，美國衆議員、衆議院國際關係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伍爾夫又有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之擬議，預期在美匪「關係正常化」之後，由美國國會作出一項「決議案」，以保障台灣的安全。換言之，就是以這項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代替現時之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這一擬議中的「決議案」，雖然與美國媚匪人士向匪投降謬論不可同日而語，但基本上仍是有意犧牲中華民國，犯了嚴重錯誤，我們對此實難緘默，應予糾正。

## 貳、費正清的媚匪謬說

費正清是一位美國歷史學家，曾任哈佛大學

東亞研究中心主任，自命為「中國通」，但遍查歷史紀錄，在費氏最近十餘年來發表有關「中國問題」的談話、演說以及著作、文章中，總是歪曲中國歷史，無一不是為匪作伥，往者不論，即以最近兩年而言，立論偏頗，竟由所謂主張「兩個中國」，一度而為美國應採「日本模式」，與共匪建交。

一九七六年秋季，費正清曾撰述「美國應如何對台灣——另一個中國」？一文，經波士頓星期世界報轉載。費正清在這篇專文中，花了不少的篇幅，說明中國在近代已分為「兩個中國」，一個是「大陸中國」，另一個是「海洋中國」。費正清在該文中指出：大陸中國今日是一個農民的國家，聚集於一片耕地上。這個國家承襲了中國的龐大帝國傳統，置於由首都控制的政治組織統治之下，這是一個在掙扎維新中的農業官僚帝國。至於「海洋中國」，雖然其歷史可溯至西曆紀元之初，都是比較年輕。源自中國南部的海洋傳統當然與大陸中國的傳統大不相同，因為對海外貿易，個人經營是主要因素，需要冒險性的資本，而以商業的打算為主。

費正清在這篇專文中，將中華民國列於「海洋中國」之中。專文稱：「海洋中國已擴大了」，現在它包括英國的香港、新加坡、中華民國及台灣，以及在吉隆坡、檳榔嶼、曼谷、馬尼刺、堤岸和其他各地的千百萬中國人」。他繼續指出無論中華民國或共匪都不接受這「兩個中國」的事實，也都堅持一個統一的中國。在這種情況之下，費正清說：「只好讓我們的政策構想在理論上與事實上有所區別。在理論上，依一個中國之說，我們很難不承認北平對台灣的立場。但是，像中國人一樣，我們以現實的立場，也許可以接受過去八十年的事實，認為台灣有一個不同的或自稱為自主的政府，而且不管我們如何，這一個政府繼續存在。在這個基礎上，我們可以承認北平對台灣的主權是一種稽延的主權上固被承認，在事實上則尚未被承認」。

在這個原則之下，費正清主張與共匪「關係正常化」之後，在事實上，美國仍維持中華民國之獨立。他說：「我們對一個已撤消承認的政府，雖無防禦的責任，我們却仍有防禦一個地區的責任。為了不妨礙北平的主權觀念，我們仍可單獨聲明維護西太平洋的安全」。換言之，他的結論是：共匪應視為一個「合法政府」，而在台北與北平之間，「提供一個基於中共稽延主權與台灣有限自主的台灣方案，以維持西太平洋的安定

。」

其實費正清完全是偏重現實的考慮，故其言論偏頗，對匪懷有偏見，因而竟謂「不對北平親善，將帶來禍害」，甚至說：「若欲保證人類之和平前途，非靠華盛頓與北平之合作不可。」但他又認為美國至少必須注意共匪與蘇俄，而事實上大家之注意共匪遠不及蘇俄，這也就是費正清所以還持有「兩個中國」立場的基本所在。因此，它在這篇專文中坦然說明：「中華民國既有一個有活力的政府，有充分的軍備，有發展的經濟，而又積極反抗共黨侵略，欲壓制這樣一個政府顯然不可能。」

實際上，所謂「兩個中國」，乃為今天中華民國與共匪所均拒絕，中華民國自建國以來，一直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也是維護憲政法治代表全中國人民的真正正統政府。而共匪在美匪（匪上海公報）中聲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匪）政府是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並且表明「『中國』（匪）政府堅決反對任何旨在製造「一中一台」、「一個中國，兩個政府」、「兩個中國」、「台灣獨立」和鼓吹「台灣地位未定」的活動。」

無庸否認，費正清所謂「稽延主權」，實是極其荒謬，既然大陸對台灣有「稽延主權」，為什麼台灣對大陸不可以有「稽延主權」？兩者費正清在文中曾說：「美國沒有摧毀台灣分立的道義的義務，另一方面美國既已長期協助其保持分裂，反而構成一種重大的道義的責任了。」那麼，對於一個擁有主權的國家輕易撤銷承認，顯然

是「摧毀」，而「責任」何在？

費正清的基本態度是歌頌共匪，譏諷中華民國，故其在拋出所謂「兩個中國」謬論無人理採。

豈非荒謬透頂到了極點。

其次，費正清對於一九五四年中美所簽訂

美共同防禦條約，謂為「含有美國對『中國』（

共匪）冷戰及主張內戰的意味」，於是妄言今日

「台灣問題」的癥結，「不在於台灣之倖存，而

是有觸發中國內戰的可能性。」且進一步歪曲事

實，謂：「『我們』（美國）所珍愛的自決，在

『我們』（美國）的台北盟友心中根本不作此想

；而「台灣并不止於尋求獨立，……甚至堅稱

為全中國的合法政府」，費氏信口雌黃，竟否定

我中華民國政府的合法地位，殊屬令人不齒。

其次，費正清在此文中所云「中美共同防禦內容乖張，而且顯然是企圖在美國務卿范錫訪匪

之後，費正清突於七月廿七日又在發表一篇題為

「要避免在中國問題上造成災難」的文章，不但

惡毒主張，結果仍是遭受有識之士譏嘲。不期在

美國務卿范錫及美國總統卡特於六月廿九日及三

十日先後發表有關袒匪言論，以及范錫定期訪匪

之前，公開為匪遊說，使卡特對匪決策產生影響

作用。費正清首先指出：「『中國人』（共匪）為

了自衛而進行的干預（指韓戰），使『我們』（

美國）遭受了失敗和陷於僵局。但是；『中國人』（共

匪）實際不是『擴張主義者』，所以『我們』（

美國）却把『他們』（共匪）看成是『擴張主

義者』，因此須加以遏制。由於『中國人』（共

匪）實際不是『擴張主義者』，所以『我們』（

美國）的遏制政策祇是使『我們』（美國）填補

了在中南半島遭到失敗的法國人所空出來的地位

；這正是費正清對近代歷史的歪曲。任何人清

楚，共匪自窃據大陸，僭立偽政權以來，始終探

取霸主主義，對外從事政治、文化滲透和武裝侵

略，從未放棄，曾被聯合國決議譴責共匪為侵略

者，紀錄在卷，不容推翻。一九七〇年九月，美

國助匪潛入聯合國，已屬構成爲匪幫兇，此後美

國前兩任總統又復先後訪匪，與匪進行所謂「關

係正常化」，此正說明美國接納共匪的事實。

費正清正視現實，於是振筆疾書，妄言共匪「不是

的盟邦，以及數達全人類四分之一的中國人民特

別是台灣一千六百萬中國人民有了交代，就可以

「確保美國繼續和台灣作貿易、投資、旅行及文化等方面的接觸」。甚而是：台灣能否「倖存」，亦非問題的癥結，只須能避免觸發戰爭，不使美國遭致災禍即為得計。

費正清不祇如此，他在這篇專文中，還有更不可理喻的荒謬見解，那就是費氏所說：「美國任何支持中華民國的行動，就是支持內戰的對華政策。」這是何等顛倒是非的詭謬，費正清的用心所在，就是把中華民國復國的歷史性任務與一切朝大目標邁進的努力，竟誣指為「中國內戰的一方」，言外之意，匪偽政權不是窃國大盜，迫害人民是一種合法制裁。這該是如何荒謬的說法，直如認賊作父，他的企圖極明顯，中華民國的復國努力，因為是為了「內戰」，因此，美國無理由加以支持，連帶而產生的一項結論，就是協防條約已無存在的價值。此無他，這正是費正清歪曲事實，顛倒是非，替共匪作說客，遊說卡特政府與匪「關係正常化」陰謀的總暴露。

費正清拋出上述荒唐謬論之後，美國有識之士，立即紛紛發表評論，嚴厲譴責，先之是美國喬治城大學戰略和國際研究中心主任克萊恩於八月四日在「基督教科學箴言報」為文指出：如果卡特接受費正清所提接受共匪三條件的勒索與匪建交，「即將是美國首次背棄對其盟國所負的條約，而為外國政府的命令低頭」（見台北聯合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五日刊出該報紐約八月四日專電）繼之是八月四日紐約時報刊出前自由西報創辦者暨總編輯布魯諾·蕭的投書，他說：「費正清於上月廿七日，在一篇『要避免在中國問題上

發生災難』的文章中表示，當年美國進入北韓，中共因自衛而介入韓戰。費正清這種說法是天大的謬誤，那便是費氏所說：「美國歷史課程副教授麥華格的投書，駁斥費正清謂言，力促美國政府勿向共匪投降。麥華格在信中說：『台灣不是任何帝國主義遺留物，它的社會和政府有中華民國的淵源，它有傑出的經濟成長紀錄，政治穩定、文化悠久，台灣的人民今日願意，不是脫離帝國主義的遺毒，而是維護他們的自由，免於中共的統治。』又說：『費正清認為美國維持與中華民國的安全條約，等於是支持一場內戰的一方。這是誇大之辭，而不是分析』。麥華格的信最後說：『我們應該堅定支持一個希望免於共黨統治的國家，它是我們的盟國，而且是足供第三世界仿效的現代化楷模，我們應該對中共採取合作而不投降的實際政策。』（見台北聯合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六日刊出該報紐約八月十五日專電）。

香港工商日報亦於八月四日在其一篇題為「斥費正清的最新袒共謬說」的社論最後一段指出：「費氏因為鑑於『兩個中國』謬論的徹底破產，在此次所寫的文章中，公然附和『日本模式』

這些僅不過例舉數端而已，其實舉世一片譴責之聲，正不知凡幾，費正清歪曲歷史，不辨是非，實是愧為歷史學者，可以休矣。

### 參、愛德華·甘迺迪的投降妄論

愛德華·甘迺迪參議員一向以言論偏頗見稱，這次他的跡近要美國向共匪投降謬論，見之於他八月十五日在波士頓世界事務理事會、福萊契爾外交及法學院、哈佛大學東亞中心的聯合會上發表的一篇演說，在這篇演說中，他不僅提出所謂美匪「關係正常化」五項計劃；而且建議完成「正常化」的時間表。據外電報導，愛德華·甘迺迪在起草這篇演說時，曾和國務院內部及民間專家討論過。在演說之前，還將稿送給政府專家。蛛絲馬跡，這顯示很可能是美國政府行政和立法部門的一種微妙安排，意義殊不尋常，值得吾人格外重視。

這次聯合會上，美國麻薩諸塞州民主黨參議員愛德華·甘迺迪的演說，主要是談論美國的中國政策，根據台北中央日報駐美特派員王嗣佑華盛頓八月十六日專電指出：愛德華·甘迺迪認為

「（一）美國必須完全依照中共的三個條件，和中共達成全面的『外交關係』。」

（二）美國可以單方面表示，繼續反對在台灣地區使用武力，同時保證台灣可以繼續獲得自衛所需要的武器供應。他並且認為，這種片面保證台灣一千六百萬人民安全與福利的步驟，可經由一種『倡議』（Creative）的外交來達成。

（三）美國與中共『關係正常化』愈快愈好，至遲不得超過一九七八年。

他提出的五點方案如下：

——訂定一個日期，早日把駐在台灣的一千四百名美軍全部撤出，在軍事上沒有必要將美軍駐留台灣。

——開始採取必要的步驟，以便『儘快』獲致美國和北平間『關係完全正常化』。

——如美國對中共的財務要求及自從一九四九年即凍結於美國的『中國資產』，談判一項最後的解決辦法。

——增加美國和中共之間『政府與政府、人民與人民之間的接觸與交換』。

——和國會研探必要的政治和法律步驟，以便在非官方的基礎上繼續維持和中華民國間的關係。

小甘說：如果延遲改善美國與中共的關係，就會損害到目前美國、中共與蘇俄的三角關係。他認為，由於中共與蘇俄的對抗，美國自這種三角關係中獲得了好處。他並表示，在下個月國會復會之後，他將把這些意見綜合起來，在國會提出一議案。」

中央日報駐美特派員王嗣佑在同一專電中，在愛德華·甘迺廸發表這一謬論之後，還特別報導華府專家對他的批判和指責。專電中稱：

「華府專家們的看法認爲，小甘這些言論毫無新奇獨到之處。他的對抗蘇俄的看法，尤屬淺薄。」

專家們說，他們看不出美國可以利用中共來迫使蘇俄讓步。這幾個月來，卡特政府曾經和蘇俄有過多次接觸，蘇俄並未因美國的威脅而硬。

在戰略武器或其他問題上對美國有任何退讓的表示。反之，布里茲涅夫的態度倒是愈來愈強硬。

專家們預料，即使甘迺廸參議員在國會中提出這個議案，也很少有可能得到大多數人的支持。

（以上所引文字，刊見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七日台北中央日報第二版）

愛德華·甘迺廸參議員的演說，洋洋數千言，除了上述主要的內容外，還有其他荒謬的詞令，據外電報導：一般而言，在談論與中共建交起碼要求時，多數的人員是希望中共發表一項不使用武力的聲明，以作為對台灣安全保證的象徵，至少美國也要在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後，發表片

面聲明，關切台灣安全，而以談判方式促使中共對此項聲明不表示意見，就可敷衍過去。而甘迺廸在這項演說中則說：「要從北京拿出一項明確的聲明不使用武力，非僅不必要，而且是無用的，因為這樣會構成對『中國』（共匪）堅持原則。」

甘迺廸參議員則稱：「對台灣、『中國』（匪）及美國來說，現在是『關係正常化』最好的時機，很明顯的，台灣寧可要我們保持官方的關係，但是，台灣現在的力量、繁榮，以及在一位有效的行政院長治理下，這些都正是符合『我們』（美國）要想出一套和台灣非官方關係的好時機。」這真不知從何說起。

事實上，甘迺廸這種處處替共匪着想的作法，也非新穎，在美國國務院與白宮國家安全委員會共同研擬對華政策檢討備忘錄時，就有少數官員認爲要共匪官方說明不在台灣地區使用武力，是不可能的，即使共匪說出了這些話，作了官方的保証，共匪如果存心想動武，也阻止不了『他們』（共匪），所以這是沒有必要的。少數國務院官員這種主張，和甘迺廸這次演說的說法，不謀而合，可見外電所稱甘迺廸助理人員在草擬演說以前和卡特政府官員有過『協商』，決作虛構。他們這種一唱一和，一表一裏的表現，實在無法不令人起疑，由此可見甘迺廸這篇文章，荒謬已極，無異是要美國向共匪投降。

愛德華·甘迺廸參議員發表上述謬論之後，立即引起美國國會人士及學術界、輿論界軒然大波，紛紛加以抨擊。

在美國國會方面，首先是參議員高華德於八月十七日致函范錫國務卿要求其拒絕甘迺廸的建議，他在信中說：「我促請閣下不特不應如甘迺廸參議員所建議的屈從中國大陸上共黨統治者的

要求，更應要求「他們」（共匪）對「他們」（共匪）控制下的痛苦無告的八億人民，給予基本人權。」高華德信中并指出甘迺廸參議員提出的斷絕與中華民國的外交及協防關係的一套說詞，「是不切實際的假設與推想，顯然想支持一種預先設想好的政治策略。」（見台北聯合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中央社記者冷若水華盛頓八月十七日電）。并稱甘迺廸的提議會「沾污美國」。他警告說，如果採行小甘的建議，將會在美國歷史上留下污點。高華德還批評小甘的建議「罔顧事實，一廂情願地接受中共頭目是有理性及可信任的紳士，而且故意忽略台灣一千六百萬人的安全及生存。」高華德告訴范錫，美國國務院必須拒絕接受甘迺廸的建議。因之，高華德參議員正準備一項意見書，將於九月初國會復會後，在參議院正式提出，俾證實甘迺廸的建議，「不合憲法」。（見台北中國時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九日刊出該報駐華盛頓特派員傅達中八月十八日專電）。

繼之是衆議員狄金遜在批評甘迺廸參議員的建議提出警告說：「一旦中華民國在外交上陷於孤立，則勢將捲進竹幕，而他的商務和海、空交通將受到中共的控制。他說：「這將是對在台灣的一千六百萬人的傷害。」（見台北聯合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中央社記者冷若水華盛頓八月十七日電）。

在美國輿論界方面，勞德岱保「太陽衛士報」於八月十七日社論中稱：參議員甘迺廸所提，要美國以犧牲中華民國的代價承認北平的建議，

「會引發亞洲另一次流血衝突。」該報說：甘迺廸參議員的建議，類似一九三八年九月三十日在慕尼黑的不名譽會議上發生的事，即使世界大戰在一年多一點的時間內爆發。又稱：美國沒有必要承認北平，它一直是「一個敵人、對手以及每一個國際問題的破壞者。」（見台北中華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二十一日刊出中央社勞德岱堡八月十七日專電）接着該報於八月十九日第二次發表社論抨擊參議員甘迺廸建議美國放棄中華民國，可能心存個人野心。社論說：「人們可以回想愛德華甘迺廸表示有意訪問北平時，并未得到他所預期的隆重對待。因此，他存心不善的踢掉台灣的建議，可能是對中共政權的一項賄賂，作為另一次試探的前奏。」（見台北中華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二十一日刊出中央社勞德岱堡八月十九日專電）。

「華盛頓郵報」八月十七日以「與北平建立完全關係？」為題發表社論說：「我們與甘迺廸集團同樣關切對華政策。我們同意，目前的軍事與政治平衡情形如此，台灣不需擔憂來自中國大陸的侵犯。」「但是越想越感不解。甘迺廸集團認為，美國政府可以百無一失，一方面享有與北平放棄以武力奪取台灣……。他似乎對於必定會在台灣引起的孤立心理感受無動於衷，也對於北平將因此而重新估計其政治與軍事的弱點，毫不關心。」（見台北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該報駐美特派員王嗣佑華盛頓八月十

七日專電）

「基督教科學箴言報」八月十七日也在抨擊愛德華·甘迺廸謬論的社論說：「無可置疑的，美國對台灣負有道義和政治責任。它不能接受任

何的解決方式，如果該方式使北平能以武力來對付台灣的話。」該報指出：「北平一直堅持『台灣問題』的解決屬於內部事務，根本沒有談判的餘地。」該報詰問：「如果中共的立場不變，憑什麼美國就應該改變？」（見台北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該報駐美特派員王嗣佑華盛頓八月十七日專電）。

在美國學術方面：曾是毛匪澤東和周匪恩來私人朋友，美國大學名譽教授林邁可於八月十六日在華盛頓稱：參議員甘迺廸所提，有關解決「兩個中國問題」的修正式「日本模式」，荒謬之極。林邁可指出：愛德華·甘迺廸主張美國與中共「關係正常化」的唯一重要論點是：三角勢力政治的策略中，華盛頓可以使北平與莫斯科翻以收漁翁之利，可說是全盤皆錯。他警告說：「如果美國企圖以放棄台灣，來收買中共與蘇俄之間的爭議繼續維持，則我們將永遠無法知道此種代價是否真有必要，我們也沒有任何理由，認為中共頭目們將會繼續被收買。」因此，他認為「美國沒有接受中共所提，有關『關係正常化』的條件的任何必要。」林邁可進一步指出：「愛德華·甘迺廸還忽視了另外一個基本問題，那就是：中共一直對身為資本主義世界領袖的美國保持敵對，而且將繼續保持敵對。」（見台北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中央社華盛頓

八月十六日電）。

美國傳統基金會政策分析家蓋納博士，於八月十六日形容愛德華·甘迺廸為「兩個中國問題」提出的變相「日本模式」，乃是一種「虛妄的空想」。蓋納指出：「正式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竟予廢棄，又有誰再信任華盛頓的空言？」蓋納認為甘迺廸所云假如美國不在一九七八年承認中共，中共將感到不耐，而做出與美國利益相反的事來，「這簡直是神話」。他回憶華盛頓方面主張在毛澤東死前與中共「關係正常化」的說法，也曾喧騰一時。「當時他們說，假如我們現在不和『中國』（共匪）『關係正常化』，『中國』會感到不耐，以致轉而重回蘇俄的懷抱。」然而事實恰恰相反，毛澤東已於一九七六年九月死亡，而中共對蘇俄的敵視依然如故，這正是對甘迺廸以及美國親匪論者的一個否定。（見台北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刊出中央社華盛頓八月十六日電）。

以上美國國會議員、輿論界、學術界對愛德華·甘迺廸的謬論所作的抨擊，可能是體無完膚，然而最使甘迺廸難堪的，就是在甘迺廸發表演說提出五點荒謬計劃之次日，即八月十六日，他的故鄉薩諾塞州由四十位州參議員所組成的州參議院，一致通過決議，促請卡特總統與美國國會勿作出危害中華民國情事。決議案的全文如下：

「因為中華民國自一次世界大戰以來，一直是『我們』（美國）的友邦與盟國；因為美國在與其他國家打交道時，有考慮這樣一個友好國

家的利益的道德義務；因為美國目前正從事欲改善與中共關係的努力。

「謹此決議：麻薩諸塞州參議院虔敬的促請美國總統和美國國會在從事減輕與中共間緊張情勢之際，勿做出任何危害『我國』（美國）友邦與盟國——中華民國——自由與安全的事情。

「謹此進一步決議：本決議案的副本將由州參議院辦事人員分送美國總統、國會各分支機構執事人員，以及麻州州參議院每位議員。」（見台北聯合報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二十日刊出中央社記者王勛波士頓八月十八日電）。

這一決議案是由甘迺廸參議員本州選出的州參議院全體州參議員提出，這對甘迺廸實是一項莫大諷刺，同時對於甘迺廸未來的政治地位也是重大打擊。

#### 肆、伍爾夫擬議中的「台灣安全決議案」

其實伍爾夫擬議中的「台灣安全決議案」。

近來美國對匪姑息的媚匪謬論此伏彼繼，除了費正清為匪作倀，愛德華·甘迺廸發表向匪投降謬論之外，另外還有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正在積極醞釀擬議之中。

這一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是衆議院國際委員會亞太小組主席伍爾夫於今（一九七七年八月四日在華盛頓召開一項記者會中所透露，在這次記者會上，伍爾夫對美匪「關係正常化」及「台灣問題」，發表了他個人的看法，同時也公佈了在過去兩年中他所主持的有關美、匪、俄三角關係的國會聽證會之結果。

對於所謂美匪「關係正常化」問題，伍爾夫稱：「美國如果要尋求與中共『關係正常化』，也只有在給予台灣數項特別的保証後才能達成，那些保証是：一、法律上的安全保証。二、保証對台灣的美製軍事武器供應零件。三、給予經濟上的保証，使台灣能繼續生存及成長。四、在承諾作成前，先與台灣諮商。」

對於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目前雖尚未定案，但據伍爾夫本人及助理人員向記者宣稱：將不外兩種方式：第一種是在「決議案」中明文規定，國會議員以通過該決議案來表示他們對卡特政府與中共從事「關係正常化」時，對台灣安全的關切。第二種是：為了博取參眾兩院更普遍的支持，而用一種更籠統的措施，說明任何在東亞及西太平洋地區的紛爭，美國國會強烈希望以和平的方式解決，以維護該一地區原有的安定局面。

對中華民國之台灣安全固甚重視，當然與費正清的媚匪謬論和愛德華·甘迺廸向匪投降的妄言，不能同日而語，但基本上仍是以所謂美匪「關係正常化」為中心。他預期在美匪「關係正常化」與中華民國「斷交」、「廢約」及「撤軍」之後，即以這個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代替「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此實為伍爾夫倡議該「決議案」的基本所在。在情理上說，美國有識之士不願見在美匪「關係正常化」之後，台灣安全必受危害，以「台灣安全決議案」保障台灣安全，用心可謂良苦。但在敵友關係立場上，作為標榜道

德、重視民主自由精神堡壘的美國，實不能以敵爲友，出賣盟邦，向共匪屈服，而廢除保障西太平洋安全和維護台灣海峽及東北亞和平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姑無論美國國會議員如伍爾夫等對台灣安全之熟衷顧慮，另以「台灣安全決議案」，使台灣不致失去安全保障，原不可厚非，然而究竟是捨本逐末。中美兩國於一九五四年簽訂，並經國會正式通過，具有二十餘年歷史之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尚且將因與共匪之妥協，竟由美國片面宣告廢除，則這一「台灣安全決議案」，豈非更是廢紙不如，又有何用？

須知所謂的國會決議案，據了解共有三種，一是簡單決議案，僅表示國會的意見。二是共同決議案，不需總統簽署，不具法律拘束力，只是道義上的拘束力。三是聯合決議案，需經總統簽署，效力如同法案。伍爾夫衆議員所擬議的「決議案」，倘屬第一種，僅表示國會意見，要之又有何用。如爲第二種，祇是共同決議，毫無法律地位與拘束力量，那是「有」等於「無」，如屬第三種，經由總統簽署，視同法案，豈非多餘，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可以廢除，則如此軟弱無力之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又能如何經得考驗：

我們必須鄭重指出，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訂立，是有其意義深長的歷史背景，一九五四年春，法國在越南的反共戰爭失敗，同年七月，日內瓦協定使越南分割爲一。當時的美國國務卿杜勒斯，有鑒於東南亞地區所面臨的共黨侵略威脅，日趨嚴重，爲了保衛此一地區的安全和平，實有

建立集體安全體系和反共聯盟的必要。因而，於同年九月初，分訪東南亞各國，商談結果，乃在馬尼刺成立由八個會員國參加的東南亞公約組織。杜勒斯並隨即由馬尼刺轉來台北，與我中華民國開始商談訂立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不久即於同年十二月二日在華盛頓簽訂；次（一九五五）年二月九日經美國參議院正式批准，三月三日在台北互換批准書，同時正式生效，迄今已歷時二十年。此說明簽訂此一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是由美國主動，其目的是在防止共黨侵略，使美國在西太平洋防線得以鞏固。

其次，這一條約在緒文中鄭重宣告：中美兩

國「願公開並正式宣告其團結之精誠及爲其自衛而抵禦外來武裝攻擊之共同決心，俾使任何潛在之侵略者不存有任一締約國在西太平洋區域立於孤立地位之妄想；并願加強兩國爲維護和平與安全而建立集體防禦之現有努力，以待西太平洋區域更廣泛之區域安全制度之發展。」

這一條約適用範圍，其第六條亦正式規定：「就中華民國而言，應指台灣與澎湖；就美利堅合衆國而言，應指西太平洋區域內在其管轄下之各島嶼領土。」以及「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

再就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精神而言，中美兩國於簽訂此約在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發表的「共同聲明」聲稱：「此項條約將於美國與其他太平洋區域國家業已締結之各集體防禦條約所建

幹。」基於此項精神，因之這一條約有效期限的穩定性所作規定，與美菲條約、美澳條約、美韓條約的規定，完全相同，期使訂約雙方不致輕率廢止。

基於上述規定，我們對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本質及其訂立宗旨，可獲兩點重要認識：一、顯然是中美雙方共同防禦其領土的「互助盟約」，並非美國片面協助我國抵抗共匪侵犯的「協防條約」。申言之，此項條約的訂立，雙方同蒙其利，非獨我國蒙受利益。

今日中華民國之台、澎、金、馬屏障台灣海峽安全，如扼守西太平洋戰略前哨之不沉航空母艦，戰略地位非常重要，正如美軍太平洋總部前任總司令馬侃上將在今年世盟大會發表演詞中所指出：「中華民國是自由世界防衛共黨侵略連鎖線上的主要基石，美國如果不顧中華民國的安全，這條防線將會整個崩潰。」足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實係保衛這條連鎖防線主要基石的條約，爲美國本身乃至整個自由世界的安全計，豈容輕言廢棄，又豈是任何其他方式所能代替。因之所謂「台灣安全決議案」，不管其擬議與設計如何，根本是犯了嚴重錯誤，吾人不能不針對事實，加以糾正。

伍、「反對危害中華民國運動」的怒吼

今年八月下旬，美國國務卿范錫訪問北平，由於卡特總統事前宣佈祇是「試探性質」，故而

謹守原則，未接受共匪勒索，使美匪「關係正常化」未告「突破」，此對美國媚匪人士實為莫大失望，尤其是對於素以媚匪著稱，自命為「中國通」，不久以前發表媚匪謬論之費正清，更是忐忑難安。因而以籌募所謂「中國文化研究所基金」名義為掩護，於九月中旬第六次飛來台北，企圖在我國境散佈邪說，為匪作伥。我中華民國學術界人士及專家為免國人受其愚弄，乃由胡秋原、李文齊、任阜宣、周之鳴、鄭學稼、徐中齊、白瑜、周鯨文、侯立朝等九人發起，於九月十六日下午二時在台北「自由之家」舉行「反對費正清出賣自由中國座談會」，有一百多位學者、專家、大專教授、青年參加，由李文齊主持。會中、立法委員、「中華雜誌」發行人胡秋原以「關於費正清問題之報告」為題，列舉十六點事實，對費正清的謬論、著作與言行，痛加批駁。并指出費正清的一切言行，皆以有利於共匪、不利於中華民國為目的。同時指出美國國務卿范錫訪匪前後，費正清力促美國政府接受共匪「三條件」，正式與匪「建交」，這不是「正常化」而是「反常化」。胡氏的報告也是代表座談會發起人之一人鄭重強調：「我們必須昭告世人，只有一個中國，中華民國，我們中國人是為八億人的人權反共。反共亦為中國人的人權」。「有八億人同心反共，我們還孤立嗎？」？

中國大陸救災總會副理事長方治則以「我對費正清先生的忠告」為題，就費正清的中國名字的字義闡釋並加忠告，方氏稱：「正」是「正本」

這一座談會續於九月十八日下午七時在台北耕莘文教院舉行，正式正名為「反對危害中華民

國運動會議」，由我名政論家任阜宣主持，與會人士發言踴躍，紛紛譴責費正清的媚匪言論，其目的在出賣中華民國利益，並與大陸八億同胞為敵，是中國人民的共同敵人。

第二是中美訂有共同防禦條約，方氏指出：「時至今日，為了想要聯匪制俄，費先生竟為美匪關係正常化而支持共匪必須廢約的狂妄主張，并促使美國政府早日實行廢約，這樣做法，南太平洋不會發生問題嗎？日本能安心嗎？韓國能安心嗎？就是美國也能高枕無憂嗎？國無信不立，出爾反爾，老友可以絕交，新朋誰能相信，這不是忘本而何？」在「清源」方面，方氏強調第一要費

領土、光復大陸消滅共匪是我們的唯一目的」。最後方氏希望費正清「能求『正』本『清』源之道，不負名副其實之義，而牢記孔門『正道定理』明哲之言為座右銘，則美國幸甚。」

此外，這次座談會發起人之一，立法委員白瑜於九月十九日發表一封致費正清的公開信，敬告費正清「如果真為世界和平與美國自身利害，應說服或壓迫共匪，叫牠們歸順以仁愛立國、信守世界和平的三民主義祖國——中華民國。」同時

指出：「現在中國問題，明明不在台灣，而在大陸，即不在如何改變台灣，而在如何改變大陸」

中華民國人民之不可欺、不可侮，僅此一端，可概其餘，顧美國媚匪論者，洞燭共匪陰謀，勿再為匪作伥，及時改弦更張，伸張正義，維護世界和平。